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2

港股代码：09995

港股简称：榮昌生物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发行 H 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发布了《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一般授权发行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内容有关配售本公司19,000,000股新H股（以下简称“本次配售”）。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词汇与该公告所定义者具有相同含义。

一、完成配售事项

董事会欣然宣布，配售协议中规定的所有先决条件均已达成（包括取得上市委员会就配售股份上市及买卖的批准），且配售事项已于2025年5月29日落实完成（以下简称“配售完成”）。

本公司已于2025年5月29日按配售价每股配售股份42.44港元的价格，向不少于六名承配人（彼等及其最终实益拥有者为独立于本公司、本公司关连人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的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或主要股东或彼等各自的联系人并概无关连的第三方）成功配发及发行合共19,000,000股新H股，占经配发及发行配售股份扩大后的已发行H股总数约9.11%，以及已发行股份总数约3.37%。

配售事项所得款项总额合计约为806.36百万港元，本公司将收取的配售事项所得款项净额（经扣除配售事项的佣金及估计开支后）合计约为796百万港元。配售事项所得款项净额的90%（或716.4百万港元）拟用于投资核心产品泰它西普(RC18)

的研发及核心适应症拓展（如重症肌无力、膜性肾病），预计于2027年12月31日前悉数使用，所得款项净额的10%（或79.6百万港元）拟用于一般企业用途，预计于2025年12月31日前悉数使用。

有关配售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本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发布的公告。

二、配售事项完成后的股本变动

因发行配售股份，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544,608,243股增加至563,608,243股。本次配售完成后，本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由189,581,239股H股增加至208,581,239股H股，而A股数目维持不变，仍为355,027,004股A股。

配售完成前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配售完成前		配售完成后	
	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股份 总数百分比/%	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股份 总数百分比/%
A股				
已发行A股总数	355,027,004	65.19	355,027,004	62.99
H股				
承配人	-	-	19,000,000	3.37
核心关连人士	24,569,041	4.51	24,569,041	4.36
其他公众H股股东	165,012,198	30.30	165,012,198	29.28
已发行H股总数	189,581,239	34.81	208,581,239	37.01
已发行股份总数	544,608,243	100	563,608,243	100

注：由于百分比数字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两位，上表所列百分比数字的总和未必等于所示相关小计或百分比数字的总和。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